基金管理人: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一年八月二十六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半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有限责任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1年8月24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半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半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1年1月1日起至6月30日止。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中欧中小盘股票(LOF)
基金主代码	166006
交易代码	166006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上市开放式(LOF)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9年12月30日
基金管理人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16,657,286.99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基金份额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上市日期	2010年3月26日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主要通过投资于具有持续成长潜力以及未来成长空间广阔的中小型企业,特别是处于加速成长期的中小型企业,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长。
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结合"自上而下"的资产配置策略和"自下而上"的个股精选策略,重点投资于萌芽期和成长期行业中具有持续成长潜力以及未来成长空间广阔的中小型上市公司。同时,结合盈利预测动态调整策略和动量策略,动态调整股票持仓结构。
业绩比较基准	40%×天相中盘指数收益率+40%×天相小盘指数收益率+20%×中信标普全债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股票型基金,属证券投资基金中的高风险、高收益品种,其长期平均风险和收益预期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黎忆海	徐进
	联系电话	021-68609600	010-68858112
	电子邮箱	liyihai@lcfunds.com	xujin@postmail.com.cn
客户服务电话		021-68609700,400-700-9700	95580
传真		021-33830351	010-68858120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半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www.lcfunds.com
基金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6月30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9,027,032.53
本期利润	-32,266,043.34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990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10.09%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11年6月30日)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85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89,621,026.90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9146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为期末余额,不是当期发生数)。

3.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基金份额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4.28%	1.23%	2.32%	1.06%	1.96%	0.17%
过去三个月	-6.87%	1.10%	-5.46%	0.99%	-1.41%	0.11%
过去六个月	-10.09%	1.28%	-3.84%	1.07%	-6.25%	0.21%
过去一年	16.32%	1.42%	20.12%	1.19%	-3.80%	0.23%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4.31%	1.31%	-1.00%	1.25%	-3.31%	0.06%

注:本基金大类资产的投资比例为: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60%-95%;债券、货币市场工具、权证、资产支持证券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证券品种占基金资产的5%-40%,其中现金以及投资于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根据本基金的大类资产投资标的及具体比例范围,我们选择将本基金主要投资持有的两个大类资产即股票资产和债券资产的市场表现组合成比较基准表现作为基金业绩的参照。在大类资产表现的代表指数选择上,股票部分我们选择具有代表性的天相中盘指数和天相小盘指数以反映基金特有的投资风格,债券部分我们选择市场上广泛采用的中信标普全债指数。比较基准中股票和债券类资产的权重分配以基金该类资产可投资比例范围的中值作为基本参考,最终具体比例为股票部分80%,其中天相中盘指数和天相小盘指数各占40%,债券部分20%。比较基准每个交易日进行一次再平衡,每个交易日在加入损益后根据设定的权重比例进行大类资产之间的再平衡,使大类资产比例保持恒定。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中欧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09年12月30日至2011年6月3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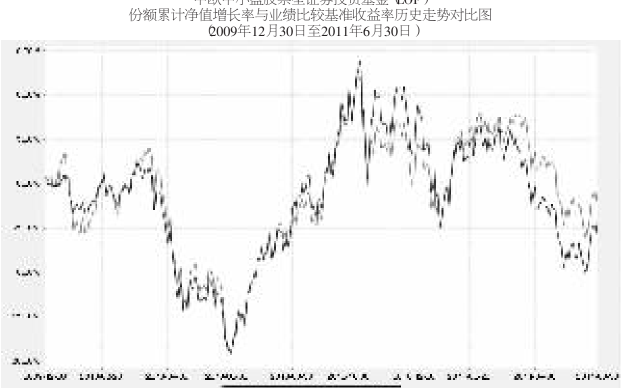

注: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09年12月30日,建仓期为2009年12月30日至2010年6月29日,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2006]102号文)批准,于2006年7月19日正式成立。股东为意大利意联银行股份合作公司、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平顶山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为1.2亿元人民币。截至2011年6月30日,本基金管理人共管理9只开放式基金,即中欧新趋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中欧新蓝筹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欧稳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欧价值发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中欧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中欧沪深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中欧增强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欧新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和中欧鼎力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沈洋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09-12-30	-	7年	金融管理硕士。历任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研究员,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研究员,2006年9月加入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研究员,高级研究员,中欧新蓝筹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助理、基金经理,中欧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经理。
刘方旭	本基金基金经理助理	2010-02-09	-	8年	经济学硕士。历任上海济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瑞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析师。2009年6月加入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研究员、中欧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经理助理。

注:1、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一般情况下指公司作出决定之日;若该基金经理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即任职,则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循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各项实施细则、《中欧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管理符合有关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无违法违规、未履行基金合同承诺或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及公司相关制度等规定,从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等环节严格把关,通过系统和人工等方式在各个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确保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4.3.2 本投资组合与其他投资风格相似的投资组合之间的业绩比较

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管理人旗下暂无与本基金投资风格相似的其他投资组合,因此无法进行业绩比较。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不存在异常交易行为。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1年上半年国内经济继续保持较快的发展,但持续上涨的房价及通胀数据导致货币政策的紧缩。一方面存款准备金率和利率的不断上调影响了市场的流动性,另一方面包括限售股解禁、IPO及再融资等在内的股票供应较大。在流动性收紧与股市供求关系失衡的背景下,上半年股市表现仍较为疲弱,尤其是创业板和中小板指数跌幅较大。

本基金考虑到市场整体估值水平处于低位,上半年基本上保持较高的股票仓位,在持仓结构上配置了部分低估值的周期股,但未能准确地预判到市场的走势,总体表现一般。

4.4.2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报告期内,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0.09%,同期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为-3.84%,基金投资收益低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下半年,我们认为通胀数据7月已经见顶,之后将逐步回落,市场对通胀的担忧将告一段落。而外围经济环境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欧美债务危机可能会在某一阶段影响投资者的情绪。不过我们认为此次欧美债务危机不同于2008年,导致全球经济二次探底的概率较小。

国内A股已经历了较长时间的低迷,沪深300的估值水平已低于2008年水平。市场整体的下行空间已极为有限。影响A股走势的主要因素在于持续的市场扩容,在此方面我们似乎还未见到扩容放缓的迹象,因此下半年市场走势可能处于窄幅的波动。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本公司制订的《估值委员会议事规则》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有效地控制基金估值流程。公司估值委员会主席为公司分管运营副总经理,成员包括总经理、督察长、投资总监、基金运营部总监,监察稽核部总监以及基金核算、金融工程、行业研究等方面的骨干。估值委员会负责基金估值相关工作的评估、决策、执行和监督,确保基金估值的公允、合理,防止估值被歪曲进而对基金持有人产生不利影响。基金经理如认为估值有被歪曲或有失公允的情况,可向估值委员会报告并提出相关意见和建议。

本基金管理人按照最新的估值准则、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关于估值的约定,对基金投资品种进行估值。具体估值流程为:基金日常估值由基金管理人进行,基金托管人按基金合同规定的估值方法、时间、程序进行复核,基金份额净值由基金管理人完成估值后,将估值结果以XBRL形式报给基金托管人,基金托管人复核无误后签章返回给基金管理人,由基金管理人依据本基金合同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予以公布。报告期内相关基金估值政策的变更由托管银行进行复核确认。

上述参与估值流程人员均具有估值业务所需的专业胜任能力及相关工作经历。上述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重大利益冲突。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实施利润分配。截止本报告期末,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基金无需实施利润分配。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基金托管人依据《中欧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与《中欧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托管协议》,自2009年12月30日起托管中欧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以下称本基金)的全部资产。

本报告期内,本托管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规定,诚信、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义务,不存在损害本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托管人依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规定,对基金管理人在本基金的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收益的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必要的监督、复核和审查,未发现其存在任何损害本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实施利润分配。

5.3 托管人对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认真复核了本半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认为其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中欧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2011半年度报告摘要

2011年6月30日

会计主体:中欧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报告截止日:2011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本期末 2011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10年12月31日
资 产:		
银行存款	31,242,394.77	51,754,854.06
结算备付金	1,180,059.20	1,516,854.89
存出保证金	1,250,000.00	850,449.98
交易性金融资产	258,629,928.54	314,589,595.98
其中:股票投资	258,629,928.54	314,589,595.98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	-
应收利息	7,084.55	10,209.10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29,622.42	1,187,662.04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	-
资产总计	292,339,089.48	369,909,626.0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本期末 2011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10年12月31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	19,614,860.72
应付赎回款	218,349.18	358,937.31
应付管理人报酬	345,192.46	444,430.46
应付托管费	57,532.08	74,071.75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交易费用	633,043.97	1,164,890.77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息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1,463,944.89	1,170,694.86
负债合计	2,718,062.58	22,827,885.87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316,657,286.99	341,220,284.36
未分配利润	-27,036,260.09	5,861,455.82
所有者权益合计	289,621,026.90	347,081,740.1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92,339,089.48	369,909,626.05

注:报告截止日2011年6月30日,基金份额净值0.9146元,基金份额总额316,657,286.99份。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中欧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本报告期: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 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6月30日
一、收入	-26,681,033.27	-159,185,159.90
1.利息收入	149,614.81	2,417,166.96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147,652.35	2,076,429.59
债券利息收入	-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1,962.46	340,737.37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3,640,598.17	-79,472,846.24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4,819,460.06	-82,142,170.78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	-
股利收益	1,178,861.89	2,669,324.54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3,239,010.81	-82,743,630.04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48,960.90	614,149.42
减:二、费用	5,585,010.07	16,221,602.07
1.管理人报酬	2,325,835.04	9,003,719.01
2.托管费	387,639.08	1,500,619.83
3.销售服务费	-	-
4.交易费用	2,649,303.47	5,462,357.18
5.利息支出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
6.其他费用	222,232.48	254,906.0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2,266,043.34	-175,406,761.97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266,043.34	-175,406,761.97

6.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中欧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本报告期: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6月30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341,220,284.36	5,861,455.82	347,081,740.18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32,266,043.34	-32,266,043.34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24,562,997.37	-631,672.57	-25,194,669.94
其中:1.基金申购款	35,457,457.02	-995,213.07	34,462,243.95
2.基金赎回款	-60,020,454.39	363,540.50	-59,656,913.89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316,657,286.99	-27,036,260.09	289,621,026.90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6月30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477,643,035.66	120,763.08	1,477,763,798.74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175,406,761.97	-175,406,761.97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479,913,240.45	-1,730,974.77	-481,644,215.22
其中:1.基金申购款	10,133,036.68	-490,934.44	9,642,102.24
2.基金赎回款	-490,046,277.13	-1,240,040.33	-491,286,317.46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997,729,795.21	-177,016,973.66	820,712,821.55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6.1至6.4,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基金管理公司负责人:刘建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桦,会计机构负责人:丁驿雯

6.4 报表附注

6.4.1 基金基本情况

中欧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09]第1192号《关于核准中欧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募集的批复》核准,由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中欧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负责公开募集。本基金为上市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不包括认购资金利息共募集1,476,942,362.32元,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09)第292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中欧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于2009年12月30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1,477,643,035.66份基金份额,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700,673.34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深证上字[2010]第95号文审核同意,本基金39,505,449份基金份额于2010年3月26日在深交所挂牌交易。上市的基金份额登记在证券登记结算系统,可选择按市价流通或按基金份额净值申购或赎回;未上市的基金份额登记在注册登记系统,按基金份额净值申购或赎回。通过跨系统转登记可实现基金份额在两个系统之间的转换。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中欧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债券、货币市场工具、权证、资产支持证券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60%-95%;债券、货币市场工具、权证、资产支持证券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占基金资产的5%-40%,其中现金以及投资于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40%×天相中盘指数收益率+40%×天相小盘指数收益率+20%×中信标普全债指数收益率。

本财务报表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2011年8月26日批准报出。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38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公告[2010]5号《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XBRL模板第3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中国证券业协会于2007年5月15日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中欧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和在财务报表附注6.4.4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2011年半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2011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6月30日半年度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6.4.4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一致。

6.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6.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无。

6.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无。

6.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无。

6.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28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4]78号《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05]102号《关于股息红利个人所得税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05]107号《关于股息红利有关个人所得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08]1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及其他相关财税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以发行基金方式募集资金不属于营业税征收范围,不征收营业税。

(2)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暂免征营业税和企业所得税。

(3)对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派发利息时代扣代缴20%的个人所得税,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对基金取得的股票的股息、红利收入,由上市公司在向基金派发股息、红利时暂减按50%计入个人应纳税所得额,依照现行税法规定即20%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4)基金卖出股票按0.1%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买入股票不征收股票交易印花税。

6.4.7关联方关系

6.4.7.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与本基金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未发生变化。

6.4.7.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有限责任公司("中国邮政储蓄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代销机构
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国都证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基金代销机构

注: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6.4.8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6.4.8.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6.4.8.1.1股票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6月30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国都证券	238,692,843.01	13.75%	546,121,955.38	14.29%

6.4.8.1.2权证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权证交易。

6.4.8.1.3债券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债券交易。

6.4.8.1.4债券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债券回购交易。

6.4.8.1.5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6月30日			
	当期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占期末应付佣金总额的比例
国都证券	193,939.07	13.43%	13,162.92	2.08%
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6月30日			
	当期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占期末应付佣金总额的比例
国都证券	427,345.15	13.96%	197,150.13	12.43%

注:1. 上述佣金按市场佣金率计算,以扣除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收取的证管费和经手费后的净额列示。

2. 该类佣金协议的服务范围还包括佣金收取方为本基金提供的证券投资研究成果和市场信息服务等。

6.4.8.2关联方报酬

6.4.8.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2,325,835.04	9,003,719.01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453,988.19	1,760,721.36

注:支付基金管理人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1.5%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基金管理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1.5%/当年天数。

6.4.8.2.2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387,639.08	1,500,619.83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中国邮政储蓄银行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25%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托管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25%/当年天数。

6.4.8.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不存在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债券(含回购)交易的情况。

6.4.8.4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8.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本基金管理人无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8.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报告期末以及上年度末本基金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不存在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8.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6月30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	31,242,394.77	135,139.03	315,003,374.55	2,048,974.70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中国邮政储蓄银行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计息。

6.4.8.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不存在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6.4.9 期末(2011年6月30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9.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流通受限的证券。

6.4.9.2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停牌日期	停牌原因	期末估值单价	复牌日期	复牌开盘单价	数量(股)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备注
000935	四川双马	2011-06-24	公告重大事项	13.23	2011-07-01	14.55	1,000,000	13,818,264.00	13,230,000.00	-

注:本基金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持有以上因公布的重大事项可能产生重大影响而被暂时停牌的股票,该类股票将在所公布事项的重大影响消除后,经交易所批准后复牌。

6.4.9.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9.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于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无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9.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于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无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7 投资组合报告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258,629,928.54	88.47
	其中:股票	258,629,928.54	88.47
2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3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5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32,422,453.97	11.09
6	其他各项资产	1,286,706.97	0.44
7	合计	292,339,089.48	100.00

7.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4,703,827.50	1.62
B	采掘业	11,375,300.00	3.93
C	制造业	126,843,900.57	43.80
C0	食品、饮料	33,274,152.87	11.49
C1	纺织、服装、皮毛	8,326,635.49	2.88
C2	木材、家具	2,913,000.00	1.01
C3	造纸、印刷	-	-
C4	石油、化学、塑胶、塑料	4,525,732.32	1.56
C5	电子	7,463,427.76	2.58
C6	金属、非金属	35,348,637.20	12.21
C7	机械、设备、仪表	23,222,438.41	8.02
C8	医药、生物制品	11,769,876.52	4.06
C99	其他制造业	-	-
D	电力、煤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14,744,822.49	5.09
F	交通运输、仓储业	2,352,000.00	0.81
G	信息技术业	11,779,320.60	4.07
H	批发和零售贸易	14,268,000.00	4.93
I	金融、保险业	30,485,551.77	10.53
J	房地产业	18,540,879.98	6.40
K	社会服务业	8,993,245.17	3.11
L	传播与文化产业	6,669,000.00	2.30
M	综合类	7,874,080.46	2.72
	合计	258,629,928.54	89.30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0858	五粮液	406,858	14,532,967.76	5.02
2	600036	招商银行	1,026,026	13,358,858.52	4.61
3	000935	四川双马	1,000,000	13,230,000.00	4.57
4	600395	盘江股份	270,000	8,961,300.00	3.09
5	002146	荣盛发展	889,979	8,721,794.20	3.01
6	002081	金螳螂	203,668	8,187,453.60	2.83
7	601166	兴业银行	576,000	7,764,480.00	2.68
8	000401	冀东水泥	300,000	7,497,000.00	2.59
9	000727	华东科技	599,954	7,463,427.76	2.58
10	600519	贵州茅台	34,976	7,436,946.88	2.57

注:投资者欲了解本报告期末基金投资的所有股票明细,应阅读登载于本基金管理人网站的半年度报告正文。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7.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2%或前20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395	盘江股份	16,460,556.95	4.74
2	600104	上海汽车	16,363,445.46	4.71
3	600724	宁波富达	15,856,655.02	4.57
4	600537	海通集团	15,289,651.82	4.41
5	600029	南方航空	14,903,266.40	4.29
6	601117	中国化学	14,642,023.94	4.22
7	000935	四川双马	13,818,264.00	3.98
8	000157	中联重科	12,814,507.82	3.69
9	002006	精功科技	12,787,909.92	3.68
10	000401	冀东水泥	12,535,815.90	3.61
11	600031	三一重工	11,875,469.10	3.42
12	600805	悦达投资	11,366,008.01	3.27
13	000651	格力电器	11,350,235.00	3.27
14	600383	金地集团	10,727,896.58	3.09
15	002261	拓维信息	10,540,149.59	3.04
16	300104	乐视网	10,496,457.47	3.02
17	300111	向日葵	9,968,946.63	2.87
18	600720	祁连山	9,484,142.40	2.73
19	600528	中铁二局	9,483,497.65	2.73
20	601166	兴业银行	9,380,201.80	2.70
21	000639	西王食品	9,027,494.44	2.60
22	600362	江西铜业	8,956,794.34	2.58
23	600970	中材国际	8,715,017.70	2.51
24	600172	黄河旋风	8,650,234.45	2.49
25	002082	栋梁新材	8,280,303.45	2.39
26	000727	华东科技	8,236,371.14	2.37
27	600027	华电国际	8,229,089.34	2.37
28	600831	广电网络	8,133,514.72	2.34
29	600111	包钢稀土	8,066,158.25	2.32
30	000877	天山股份	7,853,365.31	2.26
31	002146	荣盛发展	7,783,427.90	2.24
32	600749	西藏旅游	7,631,301.88	2.20
33	000400	许继电气	7,579,167.15	2.18
34	600585	海螺水泥	7,519,754.74	2.17
35	002458	益生股份	7,386,063.84	2.13
36	300048	合康变频	7,261,985.72	2.09
37	000589	黔轮胎A	7,066,998.20	2.04
38	601318	中国平安	7,046,714.29	2.03
39	000759	中百集团	6,958,738.66	2.00

注:买入金额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2%或前20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2006	精功科技	19,805,794.79	5.71
2	600805	悦达投资	15,994,226.62	4.61
3	601117	中国化学	15,234,859.55	4.39
4	600252	中恒集团	14,754,573.57	4.25
5	000568	泸州老窖	13,424,148.70	3.87
6	600104	上海汽车	13,215,837.71	3.81
7	600724	宁波富达	12,969,432.79	3.74
8	000157	中联重科	12,398,700.00	3.57
9	600111	包钢稀土	12,391,207.92	3.57
10	600172	黄河旋风	12,259,123.02	3.53
11	000050	深天马A	11,603,870.04	3.34
12	000651	格力电器	11,482,722.97	3.31
13	000400	许继电气	11,440,094.76	3.30
14	600031	三一重工	11,414,793.95	3.29
15	600029	南方航空	11,336,293.64	3.27
16	601318	中国平安	11,168,215.87	3.22
17	600738	兰州民百	10,891,074.61	3.14
18	600067	冠城大通	10,774,066.87	3.10
19	002501	利源铝业	10,655,457.20	3.07
20	600383	金地集团	10,202,352.50	2.94
21	300111	向日葵	10,055,353.08	2.90
22	600537	海通集团	9,322,075.00	2.69
23	600395	盘江股份	9,241,563.74	2.66
24	300104	乐视网	8,713,006.74	2.51
25	600528	中铁二局	8,544,141.56	2.46
26	600970	中材国际	8,427,266.16	2.43
27	600027	华电国际	8,410,184.14	2.42
28	002036	宜科科技	8,347,510.37	2.41
29	600362	江西铜业	8,332,640.93	2.40
30	000937	冀中能源	8,295,330.90	2.39
31	600831	广电网络	8,237,921.60	2.37
32	000877	天山股份	8,020,813.26	2.31
33	300065	海兰信	7,894,307.44	2.27
34	600585	海螺水泥	7,685,215.66	2.21
35	600720	祁连山	7,487,783.16	2.16
36	002082	栋梁新材	7,475,877.78	2.15
37	300048	合康变频	7,348,951.13	2.12
38	000789	江西水泥	7,261,133.10	2.09
39	600750	江中药业	7,106,847.77	2.05
40	600881	亚泰集团	7,080,464.67	2.04
41	002081	金螳螂	7,064,756.11	2.04

注:卖出金额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的成本(成交)总额	854,335,507.80
卖出股票的收入(成交)总额	882,236,704.37

注:买入股票成本、卖出股票收入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8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7.9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7.9.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报告期内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本基金投资的上市公司宜宾五粮液股份有限公司(五粮液,代码:000858)于2011年5月27日发布公告称:"今日本公司接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处罚决定书,其主要内容如下:一、五粮液关于四川省宜宾五粮液投资(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对成都智溢塑胶制品有限公司在亚洲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的证券投资款的《澄清公告》存在重大遗漏;二、五粮液在中国科技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的证券投资信息披露不及时、不完整;三、五粮液2007年年度报告存在录入差错未及时更正;四、五粮液未及时披露董事被司法羁押事项。"

本基金有关该股票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规章制度的规定。本基金投研团队认为,五粮液作为白酒行业的龙头企业之一,长期以来业绩成长性良好、生产稳健、产品畅销。针对上述事项,五粮液已经明确表示将接受证监会的行政处罚,不申请行政复议和提起行政诉讼,同时深刻汲取教训,不断完善公司治理,依法、合规经营,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披露信息,以更加积极的态度做好各方面工作,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同时,公司公告称已经对有关事项进行了认真整改,整改取得明显实效,公司没有受到任何经济损失,未来将牢固树立积极维护投资者利益的意识,运作更加规范,治理结构更加完善,从而提升其投资价值。

其余九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报告期内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7.9.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库之外的股票。

7.9.3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1,250,000.00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7,084.55
5	应收申购款	29,622.42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286,706.97

7.9.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7.9.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流通受限部分的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流通受限情况说明
1	000935	四川双马	13,230,000.00	4.57	公告重大事项

7.9.6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本报告中因四舍五入原因,投资组合报告中市值占总资产或净资产比例的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存在尾差。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持有人户数(户)	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26,004	12,177.25	16,697,272.09	5.27%	299,960,014.90	94.73%

8.2 期末上市基金前十名持有人

序号	持有人名称	持有份额(份)	占上市总份额比例
1	华燕	500,025.00	7.31%
2	陈妮娜	392,930.00	5.74%
3	北京星瑞特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300,018.00	4.38%
4	司家民	300,015.00	4.38%
5	崔芳菊	200,044.00	2.92%
6	周志洁	161,526.00	2.36%
7	陈秉恩	136,877.00	2.00%
8	夏绍	127,409.00	1.86%
9	吴素秀	105,901.00	1.55%
10	陈静怡	100,006.00	1.46%

注:以上均为场内基金份额持有人。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的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公司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99,998.07	0.03%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基金合同生效日(2009年12月30日)基金份额总额	1,477,643,035.66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341,220,284.36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35,457,457.02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60,020,454.39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16,657,286.99

10 重大事件揭示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报告期内无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10.2.1 基金管理人的重大人事变动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于2011年1月22日发布公告,马文胜先生自2011年1月19日起不再担任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督察长职务,由朱彦先生担任该职务。相关变更事项已按规定向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监局报告。

10.2.2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未发生重大人事变动。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报告期内无涉及本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事项。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策略未发生改变。

10.5报告期内改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基金自合同生效日起聘请普华永道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基金提供审计服务。报告期内本基金未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未受监管部门的稽查或处罚。

10.7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0.7.1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中信证券	2	706,287,277.10	40.67%	578,613.32	40.07%	-
中邮证券	1	414,952,847.47	23.89%	352,707.50	24.42%	-
国都证券	1	238,692,843.01	13.75%	193,939.07	13.43%	-
国泰君安	1	236,542,105.25	13.62%	201,061.23	13.92%	-
招商证券	1	106,107,761.70	6.11%	90,191.19	6.25%	-
民生证券	1	33,989,377.64	1.96%	27,616.48	1.91%	-
广发证券	1	-	-	-	-	-
安信证券	1	-	-	-	-	-
中信建投	1	-	-	-	-	-

注:1.根据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我司在综合考量证券经营机构的财务状况、经营状况、研究能力的基础上,选择基金专用交易席位,并由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批准。

2.本报告期内,新增民生证券深圳交易单元。

10.7.2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中信证券	-	-	-	-	-	-
中邮证券	-	-	10,000,000.00	100.00%	-	-
国都证券	-	-	-	-	-	-
国泰君安	-	-	-	-	-	-
招商证券	-	-	-	-	-	-
民生证券	-	-	-	-	-	-
广发证券	-	-	-	-	-	-
安信证券	-	-	-	-	-	-
中信建投	-	-	-	-	-	-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一年八月二十六日